

# 2018 年一季度建筑施工行业 发展情况简报

2018 年第 1 期（总第 4 期）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行业发展部

2018 年 5 月

---

编者按：2018 年一季度，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100763 亿元，同比增长 7.5%。建筑业完成产值 38691.96 亿元，同比增长 13.2%。建筑业企业新签合同额 51782.53 亿元，同比增长 1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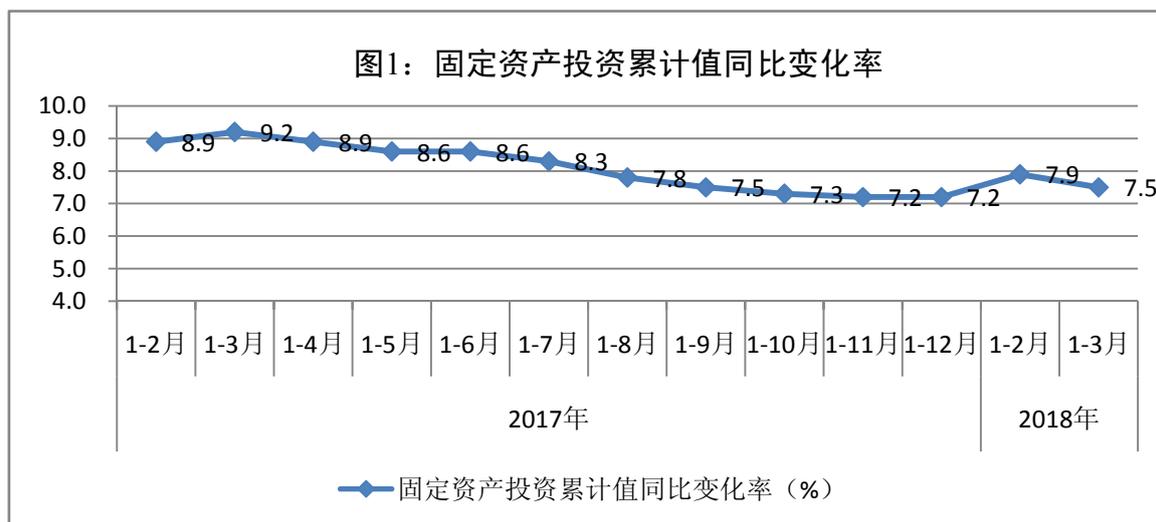
截至 2018 年 3 月末，PPP 综合信息平台累计清退管理库项目 1160 个，累计清减投资额 1.2 万亿元。

政府部门发布了《国务院关于加强质量认证体系建设促进全面质量管理的意见》、《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等政策文件，为行业发展提供了支持和保障。

2018 年一季度国内生产总值 198783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6.8%。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 8904 亿元，同比增长 3.2%；第二产业增加值 77451 亿元，增长 6.3%；第三产业增加值 112428 亿元，增长 7.5%。

### 一、2018 年一季度固定资产投资情况

1-3 月，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100763 亿元，同比增长 7.5%，增速比 1-2 月份回落 0.4 个百分点。从环比速度看，3 月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增长 0.57%。其中，民间固定资产投资 62386 亿元，同比增长 8.9%。



分产业看，第一产业投资 2900 亿元，同比增长 24.2%，增速比 1-2 月份回落 3.6 个百分点；第二产业投资 35813 亿元，增长 2%，增速回落 0.4 个百分点；第三产业投资 62050 亿元，增长 10%，增速回落 0.2 个百分点。

分地区看，东部地区投资同比增长 6%，增速比 1-2 月份提高 0.3 个百分点；中部地区投资增长 10.2%，增速回落 0.5 个百分点；西部地区投资增长 9.4%，增速回落 1.7 个百分点；东北地区投资增长 1.4%，增速回落 6.7 个百分点。

分登记注册类型看，内资企业投资同比增长 8.4%，增速比 1-2 月份回落 0.3 个百分点；港澳台商投资下降 8%，降幅扩大 4.4 个百分点；外商投资下降 6.1%，降幅扩大 3 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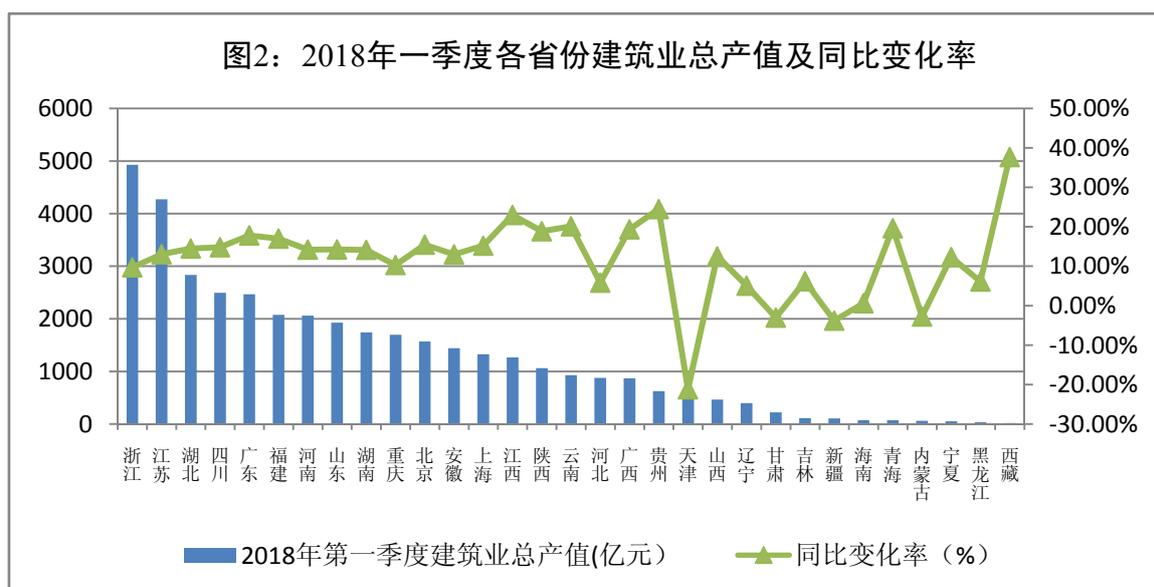
基础设施投资（不含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同比增长 13%，增速比 1-2 月份回落 3.1 个百分点。其中，水利管理业投资增长 10.1%，增速回落 2.8 个百分点；公共设施管理业投资增长 13.4%，增速回落 2.2 个百分点；道路运输业投资增长 18.9%，增速回落 0.2 个百分点；铁路运输业投资下降 5.1%，1-2 月份为增长 3.4%。

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 21291 亿元，同比名义增长 10.4%，增速比 1-2 月份提高 0.5 个百分点。其中，住宅投资 14705 亿元，增长 13.3%，增速提高 1 个百分点。住宅投资占房地产开发投资的比重为 69.1%。

## 二、2018 年一季度建筑业经营发展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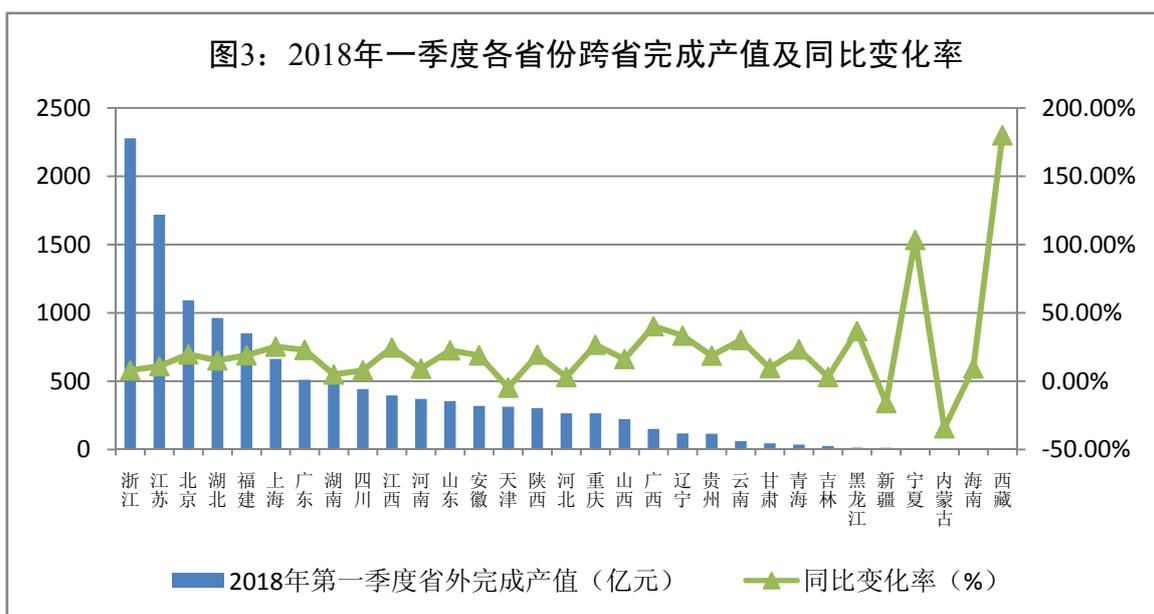
### （一）建筑业产值

1-3 月，全国建筑业完成产值 38691.96 亿元，同比增长 13.2%。



分省份看，浙江省建筑企业完成产值 4929.27 亿元，位列第一；江苏省建筑企业完成产值 4272.97 亿元，位列第二；湖北省建筑企业完成产值 2833.2 亿元，位列第三。

产值增速最快的是西藏自治区，同比增长 37.7%；贵州省同比增长 24.5%，位列第二；江西省同比增长 23.0%，位列第三。



1-3 月，全国建筑业企业跨省完成产值 12400.32 亿元，同比增长 14.1%。跨省完成产值占总产值的比例为 32.0%。

分省份看，浙江省建筑企业跨省完成产值 2278.04 亿元，位列第一；江苏省完成 1718.68 亿元，位列第二；北京市完成 1091.7 亿元，位列第三。跨省完成产值同比增长幅度最高的为西藏自治区，为 180.0%；宁夏回族自治区同比增长 103.4%，位列第二；广西壮族自治区同比增长 40.3%，位列第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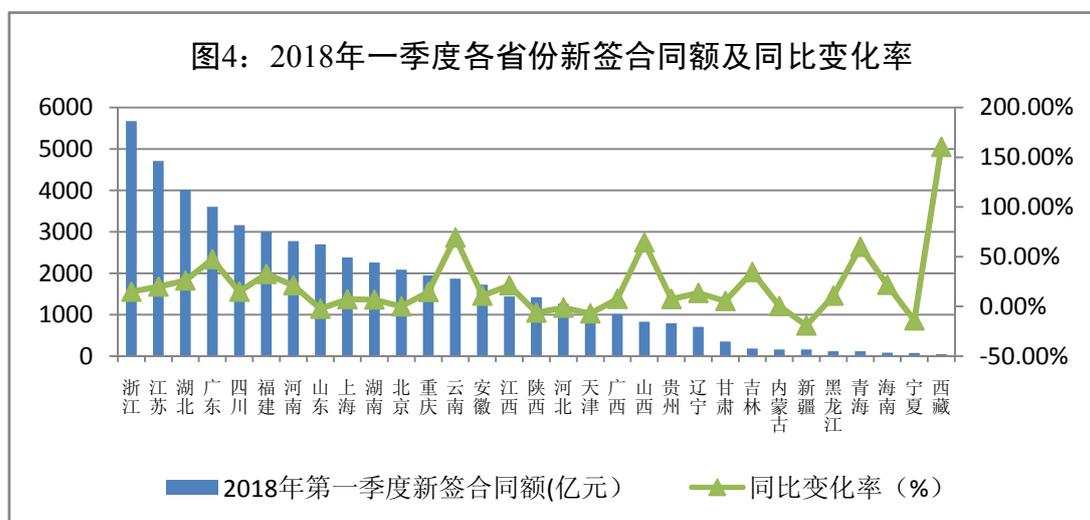
表 1：2018 年一季度各地区完成建筑业产值、省外产值及变化情况

区域	2018 年一季度 建筑业总产值 (亿元)	同比变化率 (%)	2018 年一季度建筑业 省外总产值 (亿元)	同比变化率 (%)
华北地区	3592.70	4.1%	1897.31	11.8%
华东地区	17237.70	13.5%	6579.34	13.9%
华中地区	6634.00	14.3%	1814.46	11.0%
华南地区	3408.62	17.8%	661.99	26.5%
西北地区	1515.30	13.1%	403.90	17.7%
西南地区	5761.07	15.3%	886.02	15.9%
东北地区	542.57	5.4%	157.30	27.6%

分地区看,华东地区一季度完成建筑业总产值为 17237.70 亿元,位列第一。同比增长幅度最高的为华南地区,增幅为 17.8%;东北地区同比增长 5.4%,为近几个季度首次出现正增长;跨省完成建筑业总产值最高地区为华东地区,为 6579.34 亿元。同比增长幅度最高的为东北地区,为 27.6%。

## (二) 企业新签合同额

1-3 月,全国建筑业企业新签合同额 51782.53 亿元,同比增长 16.4%。



分省份看，浙江省一季度新签合同额 5673.08 亿元，位列第一；江苏省新签合同额 4708.96 亿元，位列第二；湖北省新签合同额 4018.15 亿元，居第三位。

新签合同额同比增长幅度最大的为西藏自治区，为 160.5%；云南省同比增长 69.3%，位列第二；山西省同比增长 64.4%，位列第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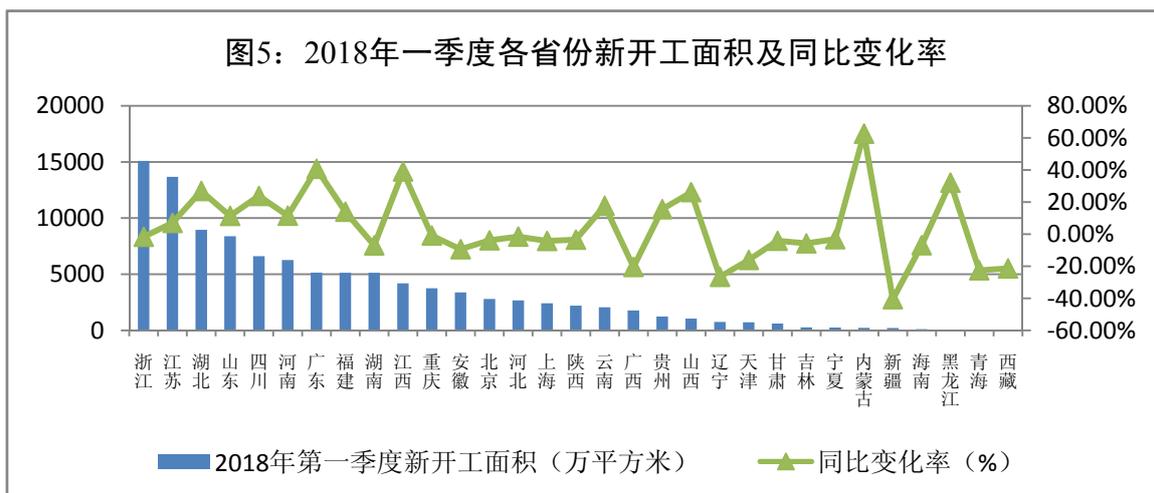
分地区看，华东地区新签合同额 21621.29 亿元，位列第一，东北地区最低，为 1014.79 亿元。华南地区新签合同额同比增长幅度最大，达 36.1%，西北地区新签合同额出现负增长，同比下降 3.7%。

表 2：2018 年一季度各地区建筑业企业新签合同额及变化情况

区域	2018 年一季度建筑企业 新签合同额（亿元）	同比变化率 （%）
华北地区	5430.57	4.5%
华东地区	21621.29	14.7%
华中地区	9057.13	19.3%
华南地区	4702.87	36.1%
西北地区	2134.02	-3.7%
西南地区	7821.84	23.9%
东北地区	1014.79	16.6%

### （三）房屋建筑新开工面积

1-3 月，全国房屋建筑新开工面积 105233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7.4%。



分省份看，浙江省房屋新开工面积 15096.38 万平方米，位列第一；江苏省 13672.82 万平方米，位列第二；湖北省 8954.41 万平方米，位列第三。

新开工面积同比增长幅度最高的为内蒙古自治区，为 62.6%，广东省同比增长 40.7%，位列第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同比下降幅度最大，降幅为 4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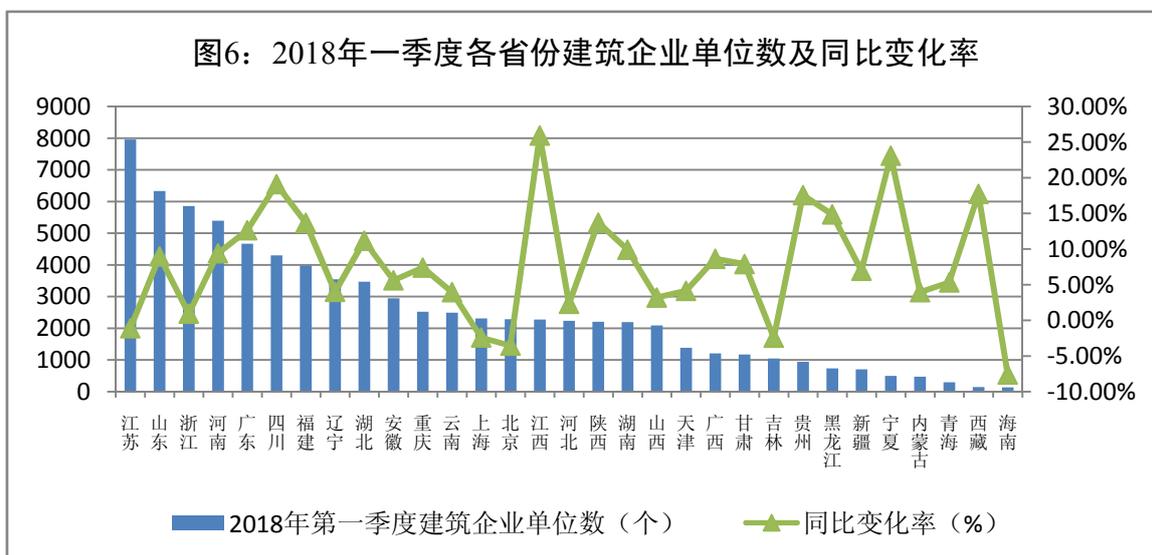
**表 3：2018 年一季度各地区房屋新开工面积及变化情况**

区域	2018 年一季度建筑业新开工面积 (万平方米)	同比变化率 (%)
华北地区	7478.43	0.2%
华东地区	52282.38	5.8%
华中地区	20348.03	11.9%
华南地区	7042.15	17.0%
西北地区	3338.94	-7.5%
西南地区	13671.07	14.3%
东北地区	1072.02	-2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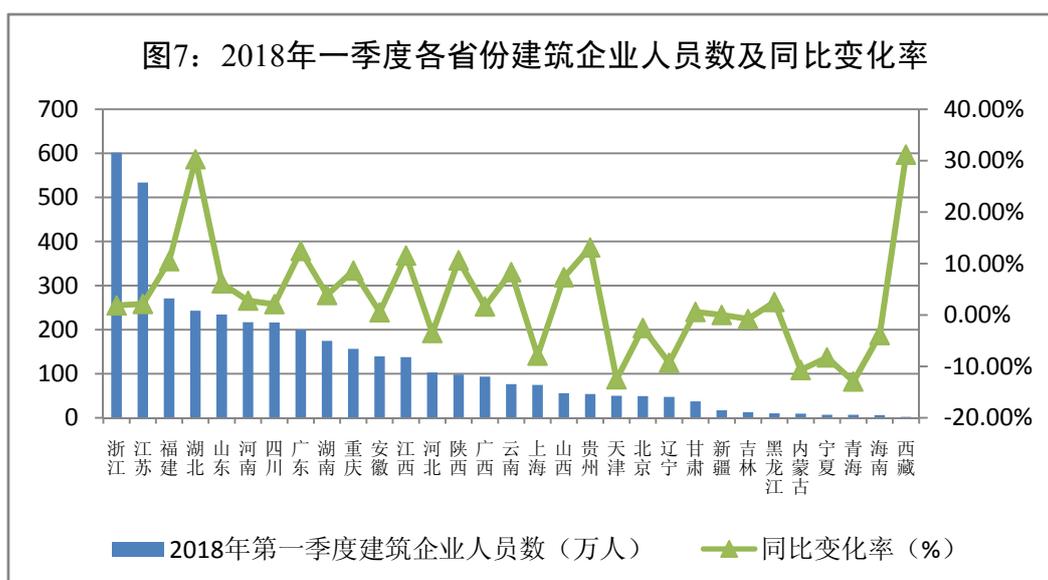
分地区看，华东地区新开工面积为 52282.38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5.8%，位列第一；东北地区最少，为 1072.02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20.4%，西北地区同比下降 7.5%。

#### (四) 建筑企业单位数和从业人员数

1-3月，全国建筑企业单位数 77822 家，同比增长 7.0%。从业人员 3934.85 万人，同比增长 5.0%。



分省份看，江苏省建筑业企业单位 7957 家，位列第一；山东省 6333 家，位列第二；浙江省 5858 家，位列第三。江西省建筑企业数量同比增长 25.9%，宁夏回族自治区同比增长 23.1%，四川省同比增长 19.1%，增幅居全国各省前列。



浙江省建筑业企业人员 601.32 万人，位列第一；江苏省 533.65 万人，位列第二；福建省 270.97 万人，位列第三。同比增长幅度最高的为西藏自治区，为 31.2%；湖北省同比增长 30.3%，位列第二；贵州省同比增长 13.1%，位列第三。天津市、内蒙古自治区、青海省同比下降幅度超过 10.0%。

分地区看，华东地区建筑企业数量为 31667 家，位列第一。同比增长幅度较高的为西南地区增幅 12.1%。

企业人员数量最高的为华东地区，计 1991.59 万人。同比增长幅度最高的为华中地区，为 12.2%。东北地区同比下降 16.0%，华北地区下降 3.4%。

表 4：2018 年一季度各地区建筑业企业数量、企业人员数量及变化情况

区域	2018 年一季度建筑业企业数量 (家)	同比变化率 (%)	2018 年一季度企业人员数量 (万人)	同比变化率 (%)
华北地区	8468	1.3%	267.45	-3.4%
华东地区	31667	5.1%	1991.59	3.6%
华中地区	11059	10.1%	634.68	12.2%
华南地区	6011	11.3%	299.33	8.5%
西北地区	4882	11.6%	166.70	5.0%
西南地区	10407	12.1%	504.93	6.2%
东北地区	5328	4.0%	70.17	-6.3%

### (五) 对外投资和承包工程

1-3 月，我国对外全行业直接投资 1795.7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7.4% (折合 282.2 亿美元，同比增长 16.2%)。其中我国境内投资者共对全球 140 个国家和地区的 2023 家境外企业进行了非金融类直接投资，累计实现投资 1622.6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14.7% (折合

255 亿美元，同比增长 24.1%)

对外承包工程业务完成营业额 2205.5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9.5%（折合 346.6 亿美元，同比增长 18.5%），新签合同额 2837.4 亿元人民币，同比下降 4.1%（折合 445.9 亿美元，同比增长 3.8%）。

我国企业对“一带一路”沿线的 52 个国家合计非金融类直接投资 36.1 亿美元，同比增长 22.4%，占同期总额的 14.2%，主要投向新加坡、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越南、老挝、巴基斯坦、缅甸和泰国等国家。对外承包工程方面，我国企业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新签对外承包工程项目合同 680 份，新签合同额 206.3 亿美元，占同期我国对外承包工程新签合同额的 46.3%，同比下降 7.4%；完成营业额 187.6 亿美元，占同期总额的 54.1%，同比增长 30.4%。

### 三、PPP 模式推进情况

2017 年 11 月 16 日《关于规范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综合信息平台项目库管理的通知》（财办金〔2017〕92 号）发布后，至 2018 年 3 月末，综合信息平台已累计清退管理库项目 1160 个，累计清减投资额 1.2 万亿元。退库项目数前三位是市政工程、交通运输、城镇综合开发，合计占退库项目总数的 51.9%。退库项目投资额前三位是交通运输、市政工程、城镇综合开发，合计占退库项目投资额的 67.6%。交通运输行业退库项目单位体量最大，单个退库项目平均投资额达 27 亿元。

1-3 月，四批示范项目共计 1009 个，投资额 2.3 万亿元。新增落地项目 246 个、投资额 4731 亿元，其中 3 月新增落地项目 42 个、投资额 758 亿元。3 月末落地率比上个月环比（以下简称环比）上

升 10.2 个百分点。落地示范项目 3 月末累计 843 个、投资额 2.0 万亿元，落地率 83.5%，其中累计已开工示范项目总数 394 个，开工率 46.7%。地区方面，示范项目数前三位的是云南、山东（含青岛）、河南，分别为 86 个、84 个、82 个，投资额前三位的是云南、河北、北京，分别为 3053 亿元、2147 亿元、1730 亿元。行业方面，示范项目数前三位的是市政工程、交通运输、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分别为 435 个、106 个、89 个，投资额前三位的是市政工程、交通运输、城镇综合开发，分别为 8721 亿元、6982 亿元、2340 亿元。民企参与方面，在 843 个落地示范项目中，签约社会资本共 1449 家，其中民企占 39.1%，环比上升 0.2 个百分点；民企参与的示范项目 438 个，占 52.0%，环比上升 0.3 个百分点。

新增管理库项目 283 个、投资额 7472 亿元，其中 3 月净减项目 171 个、投资额 4,567 亿元；截至 3 月末累计项目总数 7420 个、投资额 11.5 万亿元。落地项目，2018 年一季度新增落地项目 595 个、投资额 9044 亿元，其中 3 月新增落地项目 333 个、投资额 1362 亿元。落地率环比增加 5.4 个百分点。3 月末累计落地项目总数 3324 个、投资额 5.5 万亿元，落地率 44.8%。2018 年一季度新增已开工项目 216 个，其中 3 月新增 123 个；3 月末累计已开工项目总数 1375 个，开工率 41.4%。新增项目数前三位是市政工程、交通运输、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分别为 116 个、98 个、54 个；项目新增投资额前三位的是城镇综合开发、交通运输、市政工程，分别为 2,842 亿元、2032 亿元、1298 亿元。3 月末累计项目总数前三位的是市政工程、交通运输、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合计占管理库项目总数的

60.5%，累计投资额前三位的是市政工程、交通运输、城镇综合开发，合计占管理库总投资额的 72.3%。基本公共服务领域（文化、体育、医疗、养老、教育、旅游等 6 个领域）项目一季度项目数比上季度末下降 1 个，新增投资额 875 亿元。3 月末累计项目总数 1349 个、投资额 12084 亿元。

#### 四、2018 年一季度建筑业相关政策文件

★ 1 月 26 日，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加强质量认证体系建设促进全面质量管理的意见》（国发〔2018〕3 号）。

《意见》主要包括六个方面的内容。一是大力推广质量管理先进标准和方法。创新质量管理工具，推广应用质量管理先进标准和方法，转变政府质量治理方式。二是广泛开展质量管理体系升级行动。打造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升级版”，拓展质量认证覆盖面。三是深化质量认证制度改革创新。完善强制性认证制度，创新自愿性认证制度，清理涉及认证、检验检测的行政许可和行业评价制度，简化规范认证机构审批、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程序。四是加强认证活动事中事后监管。完善认证监管体系，创新认证监管和激励约束机制，加大认证监管工作力度，严格落实从业机构及人员责任。五是培育发展检验检测认证服务业。营造行业发展良好环境，促进行业机构改革发展，提升行业综合服务能力。六是深化质量认证国际合作互认。构建认证认可国际合作机制，提高国内检验检测认证市场开放度，加快我国检验检测认证“走出去”步伐，提升我国认证认可国际影响力。

★ 2 月 4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了《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

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

《意见》指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党的十九大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重大历史任务，是新时代“三农”工作的总抓手。

《意见》强调，农业农村农民问题是关系国计民生的根本性问题。没有农业农村的现代化，就没有国家的现代化。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解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矛盾的必然要求，是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必然要求，是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必然要求。

《意见》要求，举全党全国全社会之力，以更大的决心、更明确的目标、更有力的举措，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谱写新时代乡村全面振兴新篇章。

到 2020 年，乡村振兴取得重要进展，制度框架和政策体系基本形成。到 2035 年，乡村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基本实现。到 2050 年，乡村全面振兴，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全面实现。

★ 2 月 24 日，财政部印发《关于做好 2018 年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34 号）。

《通知》明确，将督促高风险地区采取有效措施逐步化解风险，研究制定对高风险地区政府投融资行为的约束性措施。将继续推进发行土地储备和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扩大项目收益和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试点范围。

《通知》在依法规范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及时

完成存量地方政府债务置换工作、着力强化债务风险监测和防范、进一步强化地方政府债券管理等方面提出具体要求。

★ 3月9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等5部门日前联合印发《关于规范主题公园建设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改社会规〔2018〕400号）。

《指导意见》指出，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新发展理念，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科学规划、合理布局，因地制宜、打造精品，遵循旅游市场客观发展规律，传承中华文化，讲好中国故事，发展类型多样、特色鲜明、内涵丰富、游客欢迎的主题公园项目，促进我国主题公园行业健康有序发展，满足人民群众的文化旅游需求。

《指导意见》提出坚持市场主导、坚持因地制宜、坚持聚焦主业、坚持创新发展等4项原则，并从3方面提出12条具体政策措施。

《指导意见》要求，省级政府对本地区主题公园建设负总责，要强化政府债务风险意识，对主题公园项目建设进行充分论证，统筹研究本地区主题公园建设发展工作。中央相关部门要在行业指导和宣传引导，以及主题公园项目的核准、用地、环评、规划等方面切实发挥作用，加强监管。培育和支持主题公园及相关行业协会发展，健全完善主题公园行业协会管理。

★ 3月22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提高技术工人待遇的意见》，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意见》提出，要突出“高精尖缺”导向，大力提高技能领军

人才待遇水平。全面加强对高技能领军人才的服务保障，提高技能领军人才的政治待遇、经济待遇、社会待遇，发挥高技能领军人才在技术创新等方面的重要作用。

《意见》强调，各地区各部门要充分认识提高技术工人待遇的重大意义，列入重要议事日程，持续推动技术工人待遇水平的提高，对成熟有效的做法要及时上升为法规政策。

★ 3月27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国家发展改革委令16号）。自2018年6月1日起施行。

一是《规定》丰富了我国《招标投标法》的功能体系。《规定》是依据《招标投标法》第三条的授权制定的，《规定》是我国《招标投标法》的重要补充，是我国招标投标法体系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规定》的制定目的中，增加了提高工作效率、降低企业成本、预防腐败的表述，这一表述实质上补充说明了《招标投标法》客观具有的功能作用。因此，《规定》丰富了我国《招标投标法》的功能体系。

二是从《规定》可看出我国必须招标项目的范围有缩小趋势。《规定》在一定程度上缩小了资金来源特殊的工程项目必须招标的范围。此次，《规定》并未对工程性质特殊的项目必须招标的范围进行规定，不过《规定》中明确指出关系社会公共利益、公众安全的项目要按照确有必要、严格限定的原则进行制定。从这一规定可以看出，工程性质特殊的项目必须招标的范围也会进行缩减，一些不是却有招标必要的项目，将不再强制要求招标。

三是必须招标的项目规模标准随社会发展而提高。《规定》大幅提升了必须招标工程的规模标准，必须招标工程的规模标准较原规

定的规模标准提升了一倍，这体现了我国法律随国家发展不断变化的过程。所以，《规定》对必须招标的项目规模标准进行了提升。

★ 3月28日，财政部发布《关于规范金融企业对地方政府和国有企业投融资行为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金〔2018〕23号）。

一是关于总体要求和审查重点。要求国有金融企业严格落实《预算法》等要求，在支持地方发展建设过程中，规范投融资行为。明确国有金融企业应加强“穿透式”资本金审查，并审慎评估融资主体还款能力，确保自有经营性现金流覆盖应还债务本息。

二是关于投资基金、资产管理、PPP等重点领域风险防控。要求国有金融企业在与地方政府合作设立投资基金、开展资产管理和金融中介业务，以及参与PPP项目融资时，不得为地方政府违法违规或变相举债提供支持。要求政策性、开发性金融机构和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按照市场化方式运作。同时，明确国有金融企业不得对地方政府统一授信。

三是关于财务、资本管理要求和绩效评价。明确国有金融企业应严格执行出资管理、财务管理和产权管理有关规定，防范财务风险和国有资产流失。要求国有金融企业积极配合整改。对于违法违规提供融资的，下调金融企业绩效评价等级。同时，明确了财政部门的监督检查职责。

---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行业发展部

电 话：(010) 63253480    63253471    63253456

传 真：(010) 63253459

邮 箱：hangyefazhanbu@126.com